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9-037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矿机	股票代码	0025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星春	张丽丽	
办公地址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电话	0536-6295539	0536-6295539	
电子信箱	sdkj002526@163.com	sdkj002526@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5,007,686.31	965,565,841.38	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805,396.66	74,327,003.78	5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001,620.67	70,344,727.01	5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627,863.91	148,433,701.74	24.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3	0.0417	51.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3	0.0417	51.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3.21%	1.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93,958,429.23	3,174,718,626.11	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55,643,629.63	2,441,970,661.91	4.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笃学	境内自然人	20.79%	370,632,922		质押	173,399,830
周利飞	境内自然人	4.78%	85,139,662		质押	62,600,000
廖鹏	境内自然人	3.36%	59,848,405			
张义贞	境内自然人	1.48%	26,303,500			
#苏乾坤	境内自然人	0.91%	16,309,061			
杨成三	境内自然人	0.76%	13,570,070			
潘悦然	境内自然人	0.67%	11,878,272			
王子刚	境内自然人	0.54%	9,563,654			
欧阳志羽	境内自然人	0.52%	9,351,417			
李瑛	境内自然人	0.52%	9,351,370		质押	7,013,4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苏乾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2,854,127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454,934股;股东刘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835,87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61,434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带领下,紧紧抓住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大力发展的契机,不断探索新思路,调整管理结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2019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0.05亿元,同比增长4.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3亿元,同比增长51.77%,业绩实现较大幅度提升。

1、深耕传统产业,大幅提升业绩:2019年上半年公司紧紧抓住煤炭行情较好的契机,大力发展煤机生产与销售。公司煤机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7.38亿元,同比增长33.13%,实现了大幅增长。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对产品进行改造升级,通过与国内权威机构合作,提升产品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得到了市场认可。

2、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提升公司整体实力:网络游戏及互联网服务板块是公司的新兴业务,2019年上半年,麟游互动实现销售收入1.22亿元,实现利润3,551.75万元,给公司带来了较好的业绩。

3、根据发展战略,进行优化调整:公司上半年审议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科岱宗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与中科航星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重组的议案》,拟对航空发动机业务板块进行整合,通过整合调整,以期达到公司在此板块提升业绩的目的。

4、完善制度,加强内控建设:在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尤其是新业务向前推进的关键时期,公司面临各种各样的压力和挑战,所以内控建设显得尤为重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对管理机构进行优化,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使内控建设进一步加强。

5、认真履行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非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等信息管理上做到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圆满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按照既定发展战略,开拓进取,奋力拼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下一步,公司将以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本着重诚守信、顾客第一;创新改进、质量第一之理念,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己任,注重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注重资本运营工作,注重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做到客户满意,员工满意,股东满意,社会满意。同时,加强合规和内控,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及价值,实现公司的稳健和可持续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 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的企业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从2019年1月1日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

2、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实施时间分别自2019年6月10日起及2019年6月17日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严格按照上述规定时间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华涛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9-035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上午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华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9-036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上午在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龙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9-038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新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 《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明确具体准则适用范围进行修订。

(3)、债务重组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债务重组定义进行了修订。

2、变更日期

(1)、新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在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准则。

(3)、债务重组

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新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

(3)、债务重组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3)、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 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3、债务重组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报表格式变更的影响

报表格式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的影响

公司对2019 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不要求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 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合法权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19-021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	0024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山东墨龙	股票代码	00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民	赵晓雁	
办公地址	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	山东省寿光市文圣街999号	
电话	0536-5100890	0536-5100890	
电子信箱	lm@molonggroup.com	dsh@molong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77,445,034.26	2,000,081,569.83	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12,923.36	32,575,294.80	-4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93,661.58	23,983,016.25	-3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711,631.80	-145,339,448.51	28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6	0.0408	-44.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6	0.0408	-4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73%	-0.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17,210,993.56	6,607,536,583.37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62,077,504.87	1,944,091,288.19	0.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93%	246,775,390	0	—	—
张恩荣	境内自然人	29.53%	235,617,000	176,712,750	质押	235,617,000
张云三	境内自然人	4.03%	32,168,400	17,331,000	—	—
林福龙	境内自然人	3.22%	26,162,000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0%	13,536,100	0	—	—
深圳前海经纬融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和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3,775,252	0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2%	2,570,399	0	—	—
孙小鸥	境内自然人	0.23%	1,836,000	0	—	—
JSAN ANNE MARIE	境外自然人	0.19%	1,500,000	0	—	—
蔡嘉军	境内自然人	0.17%	1,395,0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恩荣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恩荣先生与张云三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油套管为主"的销售策略,加大新市场、新产品开发力度,着力提升产品质量和品牌知名度;通过深化内部挖潜和精细化管理,严抓安全生产与环保治理,推动提质增效;通过加大技术创新和设备改造,深入推进产学研合作,不断提升产能和生产效率;通过优化管理流程,公司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237,744.50万元,同比增长18.87%;实现营业利润为2,327.60万元,同比增长13.93%;受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价格波动及计提投资者诉讼索赔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44.7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37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88.33%。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相关要求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执行新的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 《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详见2019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35.(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山东墨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家控股子公司。墨龙能源于2019年3月13日取得营业执照,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山东墨龙占51%的股权,山东鸿进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占49%的股权。墨龙能源的经营范围为:能源管理服务;新能源推广、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对燃气输配管网项目投资建设;城镇燃气供应;燃气设备的销售;燃气设备安装及维修;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墨龙能源尚未开展业务。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云龙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19-02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墨龙"或"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变更情况

1、调整日期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2、调整前的情况

调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政策。

3、调整后的情况

调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政策。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下,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二)关于《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的变更情况

1、调整日期

《修订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但考虑到财务报表的信息披露时效性等实际情况,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于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2、调整前的情况

本次调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3、调整后的情况

本次会计报表格式调整后,公司将执行《修订通知》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根据《修订通知》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调整: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 "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对公司财务报表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公司根据《修订通知》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调整后的会计报表格式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19-019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于2019年8月22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云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并通过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1) 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2、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的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 和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 《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执行新的会计准则。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19-020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下午2:00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召强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监事会审阅并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出具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